

证券代码：833106

证券简称：瑞奥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推进主业发展，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自然人孙芳民出售所持参股公司西安超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超容”）50%股权，出售价格为200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西安超容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3]京会兴审字第 0600008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 196,300,031.94 元，期末合并报表净资产总额为 118,149,236.84 元。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价为 2,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69%。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须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孙芳民

住所：西安市莲湖区人民西村58号3号楼1-5-2号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西安超容电子有限公司 50%股权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__
- 交易标的所在地：西安
- 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超容电子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孙芳民持股比例为 45%，余伟持股比例为 5%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仪器仪表、计算机绝缘材料、包装材料的销售，电子元器件、工业陶瓷的加工、生产、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09 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秦王二路双创科技园 7 号楼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产权明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经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林华审字

(2024)第E-607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411,644.74元，负债总额436,605.62元，资产净额3,975,039.12元，营业收入3,043,276.72元，净利润-1,228,602.68元。

(二) 定价依据

西安超容现每股净资产为1.99元/股，公司以每股2.00元/股进出售，交易总金额200.00万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市场公允性，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出售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其持有西安超容5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孙芳民，成交金额为200万元。股权转让协议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时生效。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易双方拟在协议签署后60天内申请工商变更登记。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资产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